

SENSE AND SENSIBILITY

理智与情感

【英国】简·奥斯丁 著

孙致礼 译



译林出版社

SENSE AND SENSIBILITY

理智与情感

【英国】简·奥斯丁 著

孙致礼 译

译林出版社

Jane Austen
SENSE AND SENSIBILITY

根据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出版的
“世界古典名著”丛书 1994 年版本译出

理智与情感

〔英国〕简·奥斯丁著 孙致礼译

出版发行	译林出版社
地 址	南京中央路 165 号(邮政编码 210009)
经 销	江苏省新华书店
照 排	南京展望照排印刷有限公司
印 刷	南京京新印刷厂(地址:南京长江大桥北)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0.375 插页 5 字数 266 千
版次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-80567-602-X/I·327
定 价 (平装本)11.30 元

(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)

前 言

简·奥斯丁(1775—1817)是英国文学史上杰出的现实主义小说家。她生活和写作的年代,英国小说正经历着一个青黄不接的时期。从十八世纪七十年代到十九世纪头十年,菲尔丁等大师开拓的英国现实主义传统几乎完全中断,英国小说被淹没在一派假浪漫主义的感伤泪水之中,四十年间没有产生任何重要作品。直至1811年,简·奥斯丁出版了她的第一部小说《理智与情感》(Sense and Sensibility),才打破了这种令人窒息的沉闷局面^①。接着,简·奥斯丁又相继发表了《傲慢与偏见》(Pride and Prejudice, 1813)、《曼斯菲尔德庄园》(Mansfield Park, 1814)、《爱玛》(Emma, 1816)、《诺桑觉寺》(Northanger Abbey, 1818)和《劝导》(Persuasion, 1818)等五部小说。这些作品以其理性的光芒照出了感伤派小说的矫揉造作,使之失去容身之地,从而为英国十九世纪现实主义小说高潮的到来扫清了道路。非但如此,简·奥斯丁还因为创造出堪与莎士比亚、狄更斯相媲美的精湛艺术,而被评论家誉为“无与伦比的简·奥斯丁”^②。

英国著名学者 H. 沃尔波尔有句名言:“这个世界,凭理智来领会是个喜剧,凭感情来领会是个悲剧。”^③ 简·奥斯丁凭着理智

① 爱德华·高斯:《十八世纪文学史》。

② T. A. 杰克逊:《无与伦比的简·奥斯丁》。

③ 转引自伊恩·沃特编辑的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4页。

来领会世界，写出了一部部描写世态人情的喜剧作品。但是，正如 G. H. 刘易斯所指出的：坚持原则和严肃认真，是简·奥斯丁艺术的精髓。简·奥斯丁的喜剧犹如生活的一面镜子，读者可以从中照出某些人的愚谬和荒诞，从而得到教育和启迪。

《理智与情感》初稿写成于 1795 年，后来几经修改，过了十多年才拿出去发表，它属于简·奥斯丁最富于幽默情趣的作品之一。小说以两位女主角曲折复杂的婚事风波为主线，通过“理智与情感”的幽默对比，提出了道德与行为的规范问题。

埃丽诺是个“感情强烈”而又“头脑冷静”的年轻姑娘。她在选择对象时，不重仪表，而讲人品，爱上了为人坦率热忱的爱德华。后来发现爱德华早已同露西订有婚约，她尽管极为伤心，却能竭力克制自己，交际应酬，行若无事。最后，爱德华相继遭到母亲和露西的遗弃，埃丽诺对他依然一往情深，与他结为终身伴侣，获得了真正的爱情。同埃丽诺适成对照的，是妹妹玛丽安。她虽然聪明灵慧，但过于多情善感，对爱情抱着富有浪漫色彩的幻想，一心要嫁个“人品出众，风度迷人”的如意郎君。三十五岁的布兰登上校对她表示好感时，她觉得他太老了，因而不屑一顾。随后，她意外地遇见了“风度翩翩”的轻薄公子威洛比，当即陷入热恋之中。不久被对方抛弃，她又悲痛欲绝，自我作践，差一点送掉性命。沉痛的教训，姐姐的榜样，使她终于变得理智起来，最后还是嫁给了一直倾心于她而最没有浪漫色彩的布兰登上校。显然，作者通过这般对照描写，说明了这样一个道理：人不能感情用事，感情应该受到理智的制约。

如果说玛丽安是吃了“感情有余、理智不足”的亏，那么，书中还有一伙人则是走了另外一个极端。这伙人在感情上可以说是一贫如洗，在“理智”上却相当“富有”。他们一个个不是冷漠自私，便是冷酷无情，为人行事总是机关算尽，貌似很有理智，实则满脑子歪门邪道，往往搞得自相矛盾，荒诞之极。约翰·达什伍德与埃丽诺姊妹本是同父异母兄妹，父亲临终时把全部家产都交给了他，嘱托他好生照应继母和三个妹妹。他当场也满口应承，并且慨然决定

给每个妹妹再补贴一千镑收入。可是一回到家里，经过比他“更狭隘、更自私”的妻子以“理”相劝，他又变了卦，对寡母和妹妹不但分文不给，还把她们挤出她们长期居住的诺兰庄园。约翰的岳母费拉斯太太为长子爱德华物色了一门贵亲，爱德华不从，偏要与出身低贱的露西结婚。费拉斯太太气急败坏，剥夺了爱德华的财产继承权，并且把他撵出了家门，扬言一辈子不让他有出头之日。约翰·达什伍德和费拉斯太太，一个要财产不要兄妹情，一个要门第不要母子情，同是利令智昏，令人鄙夷。

威洛比和露西是两个无独有偶的反派角色。从表面上看，他们两人都有强烈的“情感”，不过他们的情感是虚假的，内心极度冷酷与自私。威洛比从小养成了游手好闲、放荡不羁的恶习。他先是玩弄了布兰登上校的养女伊丽莎，等她怀孕后又无情地将她遗弃。后来，他抱着同样的目的，恋上了玛丽安，与她卷入了一场“真正的爱情”。然而，一想到玛丽安没有财产供他挥霍，便又同样无情地抛弃了她，而与一位富家小姐结了婚。婚后得不到应有的幸福，他又可怜巴巴地企图再找玛丽安重温旧情。露西是个自私、狡诈的女人，她先是与爱德华订了婚，爱德华被剥夺了财产继承权之后，她转而去勾引爱德华的弟弟罗伯特·费拉斯。两人臭味相投，一拍即合。而结婚之后，她又在费拉斯太太面前“装作低三下四的样子，一再对罗伯特的罪过引咎自责，对她自己受到的苛刻待遇表示感激，最后终于受到费拉斯太太的赏识”。显而易见，简·奥斯丁塑造威洛比和露西这样两个典型，是想告诫无辜的世人，不要误上那些貌似多情、实则多诈的小人的当。

在简·奥斯丁看来，感情用事的人尽管显得十分滑稽可笑，但只要心地善良，待人热诚，总比机关算尽的势利之徒要强得多。这可以詹宁斯太太为例。作为书中最滑稽可笑的一个角色，她最初给人的印象是缺乏教养，粗俗不堪。她自恃嗅觉灵敏，“善于发现儿女私情”，其实是满脑子错觉，为此曾引起埃丽诺和玛丽安的反感。可是，随着小说的发展，读者发现：詹宁斯太太不仅热情无私，而且具

有强烈的是非感。别看她平时有口无心，尽闹笑话，但是到了节骨眼上，她却丝毫不糊涂。她见到费拉斯太太母女为金钱和门第而歇斯底里大发作时，颇为愤慨，毅然说道：“她们俩人我一个也不可怜。”最后，她以实际行动赢得了埃丽诺姐妹俩的信任和尊重。

简·奥斯丁写喜剧从不^①做正面说教。她的拿手好戏是讽刺。综观《理智与情感》全书，她的讽刺主要采取了两种艺术手法，一是滑稽模仿，二是反讽，两者相辅相成，相映成趣，经常使读者发出“启人深思的笑”^①。在小说的前半部，作者以略带夸张的讽刺笔调，对玛丽安的伤感作了多次滑稽描写，给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。一次，玛丽安听爱德华吟诵考柏的诗，事后她对母亲说：“我若是爱他的话，听他那么索然乏味地念书，我的心都要碎成八瓣了。妈妈，我世面见得越多，越觉得我一辈子也见不到一个我会真心爱恋的男人。”离别诺兰庄园的头天夜里，她一边在房前独自徘徊，一边向那“幸福的家园”和“熟悉的树木”挥泪“话别”。后来，她来到了克利夫兰，独自登高远眺，“在这极其难得而又无比痛苦的时刻，她不禁悲喜交集，热泪夺眶而出。”吟诗时“激动得发狂”，赏景时达到“如醉如痴”，开心时能够得意忘形，悲伤时可以肝肠寸断，这既是对玛丽安的辛辣讽刺，也是对感伤派小说的无情嘲弄，这就进一步深化了小说的思想内容。

反讽的笔墨，小说里更是俯拾即是。这不仅见诸某些人物的喜剧性格，不仅见诸对情节的喜剧性处理，而且融汇在故事的整个构思里。玛丽安最早断定，布兰登上校“年老体衰”，根本“没有资格考虑结婚”，可后来的事实却恰恰是她自己做了布兰登太太。再看露西，她先前是那样鄙夷罗伯特·费拉斯，说他“傻乎乎的，是个十足的花花公子”，可她最后又心甘情愿地嫁给了他。而费拉斯太太呢，她一听说爱德华要娶露西为妻，便勃然大怒，立即导演了一场剥夺财产继承权的闹剧。可是，当后来罗伯特秘密娶了露西时，她非但

^① 乔治·梅雷迪斯语，转引自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42页。

没有惩罚他,反而对他慷慨资助,甚至把露西视为“掌上明珠”,而把财产和出身都胜她一筹的大儿媳埃丽诺当作“不速之客”。在简·奥斯丁的笔下,现实就是这么恶作剧,喜欢对世人的判断、愿望和行动进行嘲讽。

《理智与情感》里有几个妙趣横生的戏剧性场面,历来为评论家所津津乐道,被称为简·奥斯丁绝妙的讽刺章节。第二章,约翰·达什伍德夫妇在谈论要不要资助继母和三个妹妹,一个强词夺理,一个言听计从,短短一席对话,两个冷漠自私的守财奴的形象跃然纸上。第三十四章,这对夫妇破例宴请约翰·米德尔顿夫妇,“这里没有出现别的贫乏,唯有言谈是贫乏的”,作者仅仅抓住区区两个小话题,便把书中几乎所有女性的弱点暴露得淋漓尽致。

简·奥斯丁写小说,她的最大乐趣或许是创造人物。她塑造人物形象,一不靠抽象的外貌描写,二不靠精细的内心刻画,她只是借助生动的对话和有趣的情节,就能把人物写得栩栩如生。因此,英国著名作家 E. M. 福斯特称简·奥斯丁的人物是“圆的”立体,而不是“扁的”平面^①。《理智与情感》里塑造了近二十个有闲阶级的先生、夫人和小姐,且不说前面提到的主要人物,一个个莫不是精雕细刻,活灵活现,即使着墨不多的次要人物,也写得有血有肉。露西的姐姐斯蒂尔小姐,长到二十九岁还没找到婆家,于是只好从别人的取笑中寻求点精神安慰。一次,人们拿戴维斯博士开她的玩笑,她一时得意忘形,“装出认真的样子”求詹宁斯太太替她“辟谣”,而詹宁斯太太完全理解她的心意,“当即向她保证说,她当然不会辟谣。斯蒂尔小姐听了心里简直乐开了花。”寥寥数语,活现出一个单相思小姐的可怜形象。有时,简·奥斯丁喜欢在对话和情节之外,加上几句带有讽刺意味的议论,往往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。如詹宁斯太太的二女儿夏洛特,她凭着自己的美貌,嫁给了一心向上爬的帕尔默先生。有好多次,她当着众人主动同丈夫搭话,丈夫

^① 引自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9页。

全然不理睬她，她也毫不介意，只道是丈夫“真滑稽”。接着，作者写道：“谁也不可能像帕尔默夫人那样绝对和和气气，始终欢欢乐乐。她丈夫故意冷落她，傲视她，嫌弃她，都不曾给她带来任何痛苦；他申斥她，辱骂她的时候，她反而感到其乐无穷。”在帕尔默夫人看来，女子嫁人，不过是为了归宿和衣食之计，至于丈夫是否把她当人看待，那是无关紧要的。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妇女的可悲命运。

从布局上看，《理智与情感》包含着两个“三角”关系，故事可谓错综复杂，但作者始终能妥帖安排，作品看起来浑然一体。尤其值得一提的是，小说中，一个异样的表情，一个偶然的举动，都寓有一定的含意，引起读者的关注。例如第十三章，布兰登上校正打算带领众人到惠特韦尔游览，突然，他收到一封信，“一看姓名地址，脸色唰地变了”。随即，他也不肯道明缘由，便匆匆赶到伦敦。又如第十五章，本来同玛丽安打得火热的威洛比，突然一反常态，冷冰冰地来向玛丽安一家道别，只说是“到伦敦去出差”。作者利用偶发事件制造悬念，使读者急欲看个究竟。

对话，是文学创作塑造人物形象的基本材料和基本手段。简·奥斯丁的对话鲜明生动，富有个性，读来如闻其声，如见其人，难怪评论家常拿她和莎士比亚相提并论。在《理智与情感》中，露西听说埃丽诺把爱德华视为“心上人”，赶忙告诉埃丽诺：她自己早已与爱德华订了婚。尽管她是打着向“知心朋友”讲“私房话”的幌子，但是透过她那矫揉造作和洋洋得意的语调，读者可以直窥她那自私、狡诈的心灵：原来，她对埃丽诺信任是假，刺激是真。再看约翰·达什伍德，他张口是钱，闭口是钱，就连向妹妹们告别，也“祝贺”她们“不费分文就能朝巴顿方向做这么远的旅行”，生动逼真地表现了他那吝啬、贪婪、冷酷的性格特征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读简·奥斯丁的小说，确能“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”（鲁迅语）。

简·奥斯丁的小说大都取材于一个“三四户人家的乡村”，天地是狭小了些，但这却是个森罗万象、意味无穷的世界。简·奥斯

丁把自己的创作比作“二寸牙雕”^①。她的作品纤巧精致,玲珑剔透,完全当得起这个美称。

去年,《理智与情感》被美国“海市蜃楼制作公司”搬上银幕。影片制作人琳赛·达伦回忆说:早在她的青年时代,《理智与情感》就是她“最钟爱的一本书”,它具备改编成一部好电影的所有条件:“杰出活现的角色,一个强烈震撼的爱情故事(其实,该书有三段动人的爱情故事),惊异的曲折情节,幽默的笑话,适切的主旨,还有一个令人屏息以待的精彩结局。”经过八年的切切寻觅,她终于找到著名影星埃玛·汤普森来改编剧本。埃玛经过五年努力,终于把剧本改编出来。又经过反复酝酿,决定请台湾籍导演李安来导演此戏,而李安又请埃玛来扮演女主角埃丽诺。影片问世后大获成功,先后获得1996年金球奖最佳剧本、最佳影片,以及第68届奥斯卡奖最佳剧本改编等殊荣。

本书于1982年底译出,由浙江文艺出版社于1984年3月出版。1992年8月,台湾林郁文化事业有限公司出版了繁体字本,至1996年3月,先后印刷5次。这次,承蒙译林出版社再版之机,译者将译文全面审校了一遍。

孙致礼

1996.6.

^① 《简·奥斯丁书信集》1816年12月16日。

第一卷

第一章

达什伍德家在苏塞克斯^①定居，可有些年代了。家里置下一个偌大的田庄，府第就设在田庄中心的诺兰庄园。祖祖辈辈以来，一家人一直过着体面日子，赢得了四近乡邻的交口称誉。已故庄园主是个单身汉，活到老大大年纪。在世时，妹妹长年陪伴他，替他管管家务。不想妹妹早他十年去世，致使府上发生巨变。为了填补妹妹的空缺，他将侄儿亨利·达什伍德一家接到府上。亨利·达什伍德先生是诺兰田庄的法定继承人，老达什伍德打算把家业传给他。这位老绅士有侄儿、侄媳及其子女作伴，日子过得倒也舒心。他越来越喜爱他们。亨利·达什伍德夫妇不仅出自利害关系，而且由于心地善良，对他总是百般照应，使他晚年享尽了天伦之乐。而那些天真烂漫的孩子也给他的生活增添了乐趣。

亨利·达什伍德先生同前妻生下一个儿子，同现在的太太生了三个女儿。儿子是个踏实体面的青年。当年他母亲留下一大笔遗产，到他成年时有一半交给了他，为他奠定了厚实的家底。此后不久，他成了亲，又增添了一笔财产。所以，对他说来，父亲是不是继承诺兰田庄，远不像对他几个妹妹那样至关重要。这几个妹妹假若不依赖父亲继承这笔家业可能给她们带来的进益，她们的财产便将微乎其微。她们的母亲一无所有，父亲仅仅掌管着七千镑，而对前妻另一半遗产的所有权只在生前有效，他一去世，这一半财产

① 苏塞克斯(Sussex)：英格兰东南部郡名，现已划分为东、西两个郡。

也归儿子承袭。

老绅士死了，开读遗嘱，发现跟其他遗嘱一样，叫人既高兴，也失望。他并非那样偏颇无情，还是把田庄传给了侄儿。但是，因为附有条件，这份遗产便失去了一半价值。本来，达什伍德先生想要这笔财产，只是顾念妻子和女儿，而不是为自己和儿子着想。但财产却偏偏要世袭给他儿子和四岁的孙子，这样一来，他便无权动用田庄的资财，或者变卖田庄的珍贵林木，来赡养他那些最亲近、最需要赡养的家眷。为了那个孩子，全盘家业都被冻结了。想当初，这孩子只是偶尔随父母亲到诺兰庄园来过几趟，跟其他两三岁娃娃一样，也没有什么异常逗人喜爱的地方，大不过正牙牙学语，禀性倔强，好恶作剧，爱大吵大闹，却博得了老绅士的欢心。相形之下，侄媳母女多年关照的情分，倒变得无足轻重了。不过，老人也不想太苛刻，为了表示他对三个姑娘的一片心意，好歹分给了每人一千镑。

达什伍德先生起初极为失望。他性情开朗，满以为自己可以多活些年岁，凭着这么大的一个田庄，只要马上改善经营，省吃俭用，就能从收入中攒下一大笔钱，然而，这笔迟迟到手的财产在他名下只持续了一年工夫，因为叔父死后不久，他也一命归天，给他的遗孀和女儿们留下的财产，包括叔父的遗产在内，总共不过一万镑。

当时，家人看他病危了，便打发人去叫他儿子。达什伍德先生竭尽最后一点气力，向儿子做了紧急交代，嘱托他照应继母和三个妹妹。

约翰·达什伍德先生不像家里其他人那样多情善感。可是，此时此刻受到这般嘱托，他也深为感动，答应尽力让她们母女生活得舒舒适适的。父亲听到这番许诺，便也放宽心了。一时间，约翰·达什伍德先生有空算计起来：若是精打细算，他到底能为她们尽多大力量。

这位年轻人心眼并不坏，除非你把冷漠无情和自私自利视为坏心眼。总的说来，他很受人尊敬，因为他平常办起事来，总是十分

得休。他若是娶个和蔼一点的女人，也许会更受人尊重，甚至他自己也会和蔼一些。无奈他结婚时太年轻，太偏爱妻子了。不过，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倒也活像她丈夫，只是更狭隘，更自私罢了。

他向父亲许诺的时候，心里就在盘算，想给他妹妹每人再补贴一千镑的收入。当时，他确实觉得这是他力所能及的。他除了目前的收入和母亲的另一半遗产以外，还可望每年再添四千镑。一想到这里，心里不禁热乎乎的，他认为自己可以慷慨一点。“是的，我可以给她们三千镑，这多么慷慨大方啊！可以确保她们安安生生过日子啦。三千镑呀！我可以毫不费劲地省出这么一笔巨款。”他整天这么想着，接连想了好多天，一点也没反悔。

父亲的丧事刚办完，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也不打个招呼，就带着孩子、仆人到婆婆家里。谁也无法怀疑她有权来这里，因为从她公公死去的时刻起，这房子就属于她丈夫的了。不过，她的行为实在太不文雅，按照人之常情，任何一个女人处在达什伍德太太当婆母的位置上，都会感到很不愉快。何况，达什伍德太太是个自尊心很强、慷慨大方、落拓不羁的女人，对这种唐突无礼的事情，无论是谁干的或者对谁干的，她都会感到深恶痛绝。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在婆家从未受过任何人的喜爱，可是直到今天她才有机会向她们摆明：在必要时，她为人行事可以全然不顾别人的痛痒。

达什伍德太太厌恶这种蛮横无礼的行径，并因此而鄙视她的儿媳。一见儿媳进门，她就恨不得永远离开这个家。怎奈大女儿一再恳求，她开始考虑一走了之是否妥当。后来硬是出自对三个女儿的爱怜，她才决定留下来。看在女儿们的份上，还是不与那个做哥哥的闹翻为好。

大女儿埃丽诺的劝解奏效了。埃丽诺思想敏锐，头脑冷静，虽然年仅十九岁，却能为母亲出谋划策。达什伍德太太性情急躁，做事总是冒冒失失。埃丽诺为大家着想，经常出来劝阻劝阻。她心地善良，性格温柔，感情强烈，然而她会克制自己——对于这一手，她母亲还有待学习，不过她有个妹妹决计一辈子也不要学。

玛丽安各方面的才干都堪与埃丽诺相媲美。她聪慧善感，只是做什么事情都心急火燎的。她伤心也罢，高兴也罢，都没有个节制。她为人慷慨，和蔼可亲，也很有趣，可就是一点也不谨慎，与她母亲一模一样。

埃丽诺见妹妹过于感情用事，不免有些担心，可达什伍德太太却觉得这很难能可贵。现在，她们两人极度悲痛的情绪，互相感染，互相助长。最初的那种悲痛欲绝的情状，一触即发，说来就来，反反复复地没完没了。她们完全沉湎于悲恸之中，真是哪里伤心往哪里想，越想越痛不欲生，认定这辈子就这么了结啦，谁来解劝也无济于事。埃丽诺也很悲痛，不过她尚能顶得住，尽量克制自己。她遇事能同哥哥商量着办，嫂子来了能以礼相待。她还能劝说母亲也这样做，请她多加忍让。

三妹玛格丽特是个快活厚道的小姑娘，不过由于她已经染上了不少玛丽安的浪漫气质，而又不像她那么聪明，处在十三岁的年纪，还不可能赶上涉世较深的姐姐。

第二章

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如今当上了诺兰庄园的女主人，她的婆母和小姑们反而落到寄人篱下的境地。不过，这么一来，她待她们反倒文静客气起来。她丈夫对她们也和和气气的，他除了对自己和自己的老婆孩子之外，对别人充其量也只能如此。他颇为恳切地请求她们把诺兰庄园当作自己的家。达什伍德太太觉得一时在左近找不到合适的房子，不如暂且呆在这里，于是便接受了他的请求。

对于达什伍德太太来说，呆在个老地方，随时随地都能回想起昔日的欢乐，倒也再称心不过了。碰到高兴的时候，谁也没有她那样开心，那样乐观地期待着幸福的到来，仿佛期待本身就是一种幸福似的。可是一遇到伤心事，她也同样胡思乱想，失去常态。同她高兴时不能自己一样，她伤心起来也是无法解脱的。

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根本不赞成丈夫资助他几个妹妹。从他们小宝贝的财产中挖掉三千镑，岂不是把他刮成穷光蛋了吗？她请丈夫重新考虑这件事。自己的孩子，而且是独生子，他怎么忍心剥夺他这么一大笔钱呀？几位达什伍德小姐与他只是同父异母兄妹，她认为这根本算不上什么亲属关系，她们有什么权利领受他这样慷慨的资助？人所周知，同父异母子女之间历来不存在什么感情，可他为什么偏要把自己的钱财送给同父异母妹妹，毁自己，也毁他们可怜的小哈里？

“我父亲临终有嘱咐，”丈夫回答说，“要我帮助寡母和妹妹们。”